

稅務新知

第34/2022/ND-CP號法令之延長2022年納稅及土地租賃費繳納期限

2022年6月



背景信息

越南政府於2022年5月28日發布第34/2022/ND-CP號法令（以下簡稱“第34號法令”），內容有關延長2022年增值稅（VAT）、企業所得稅（CIT）、個人所得稅（PIT）及土地租賃費用之繳納期限。第34號法令有效期限為2022年5月28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新知中，我們將彙總說明第34號法令之關鍵內容，供您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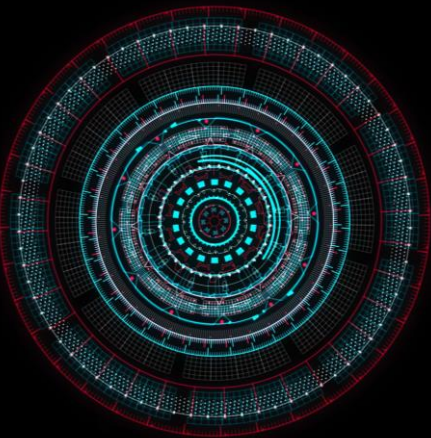
關鍵重點

1. 適用對象：沿用第52/2021/ND-CP號法令（“第52號法令”）規定。
2. 延長納稅期限：
 - 對於企業與組織：延長VAT和CIT的繳納期限；
 - 對於個人和個體戶：延長VAT和PIT的繳納期限；
 - 延長土地租賃費繳納期限：適用於**2022年應付土地租賃費總額的50%**。
3. 申請程序：
 - 納稅人申請延期繳納稅款或地租應自行認定適用資格並承擔責任；
 - 書面申請收件截止日為**2022年9月30日**；
 - 稅務機關**不需另行發送通知**有關同意納稅人之延長納稅及土地租賃費繳納期限事宜；
 - 若在延長納稅期內，稅務機關有依據證明納稅人不符合延期條件之情形，應當向納稅人發出不符合延期資格的書面通知，納稅人應當全額繳納稅款、土地租賃費和逾期繳納產生的滯納息。

稅務新知

第34/2022/ND-CP號法令
之延長2022年納稅及土地
租賃費繳納期限

2022年6月



1 適用對象

第34號法令主係參照第52號法令規定之適用對象。具體包括：

i. 從事以下生產、經營活動之企業、個人和個體戶：

生產製造業：

- 農、林、漁業；
- 食品生產加工；紡織產業；生產皮革及皮革相關產品；加工木材及生產各種木竹製品（家具除外）；生產稻草、編結材料製品；生產紙及紙製品；生產橡膠製品；生產非金屬礦物製品；生產金屬；機械加工；金屬處理與鍍膜；生產電子產品、電腦以及光學產品；汽車製造及裝配；生產櫃子、桌子和椅子；
- 建築業；
- 出版業、影視業、電視節目製作、音樂錄製及出版；
- 原油、天然氣開採業（但合約製原油、凝析油、天然氣開採行業不得延期）；
- 飲料生產；印刷業；生產焦煤、精煉石油產品；生產化學品及化工產品；生產金屬產品（機械設備除外）；生產摩托車；維修及安裝機械設備；
- 廢水排放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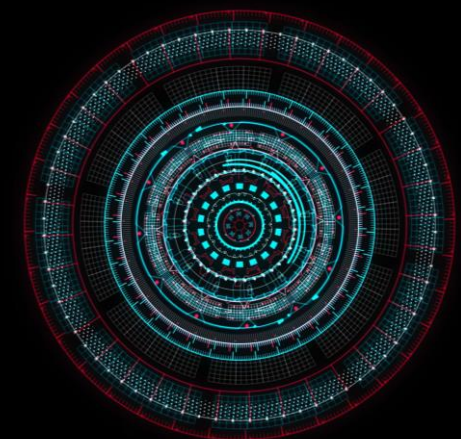
經營活動：

- 倉儲運輸活動（物流）；住宿和餐飲業；教育與培訓；醫療與社會輔助性活動；房地產經營活動；
- 勞動和就業服務活動；旅行社、旅游團經營的活動以及與旅游推廣和組織有關的支援服務；
- 創作、藝術與娛樂性活動；圖書館、博物館及其他文化項目；體育運動、娛樂項目；電影院營業活動；
- 廣播和電視活動；電腦編程、電腦相關諮詢及其他有關活動；資訊服務活動；
- 礦業開採支援服務活動。

稅務新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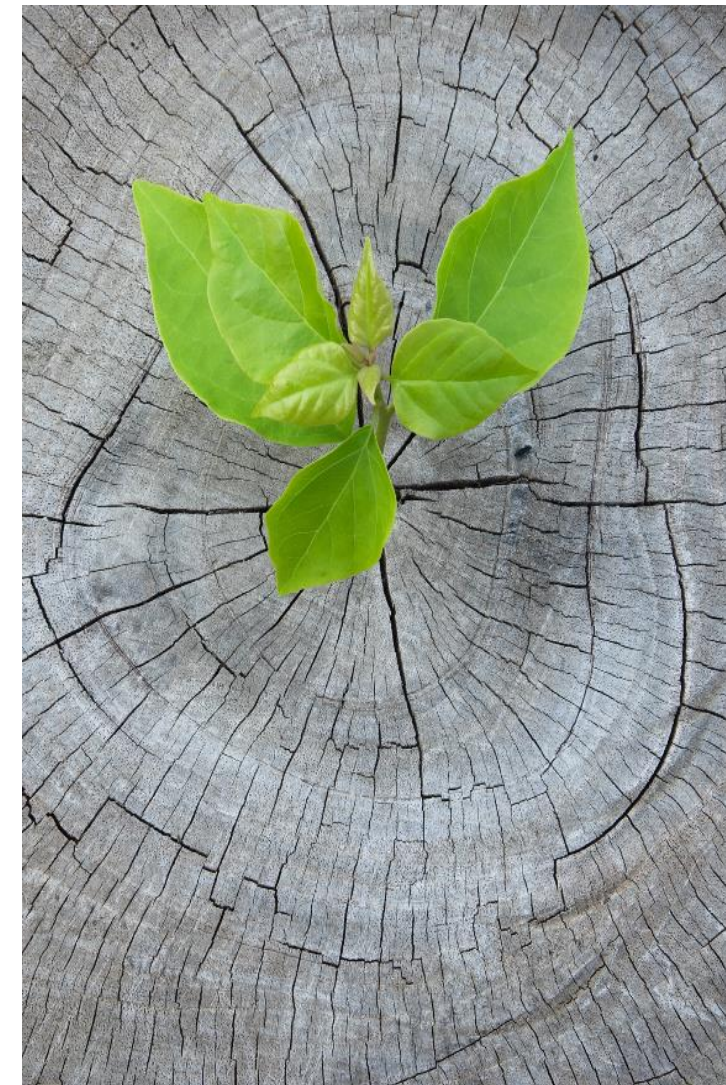
第34/2022/ND-CP號法令
之延長2022年納稅及土地
租賃費繳納期限

2022年6月



1 適用對象（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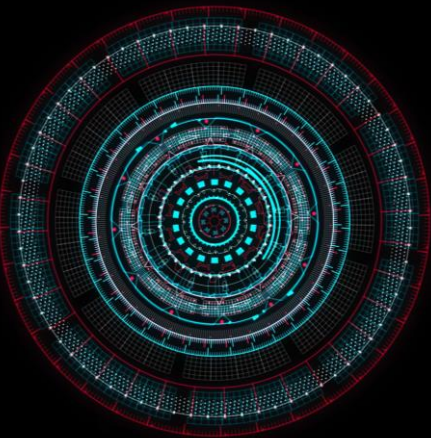
- ii. 從事優先工業配套產業、重點機械產品之企業、組織、個人和個體戶；
- iii. 符合2017年《中小企業輔助法》及相關指引文件的小型及微型企業；
- iv. 根據越南國家銀行規定實施解決方案，以協助受Covid-19影響之企業、組織和個人之信貸機構，外國銀行分支機構。



稅務新知

第34/2022/ND-CP號法令
之延長2022年納稅及土地
租賃費繳納期限

2022年6月



2 延長納稅期限

2.1. 對於企業與組織：

i. VAT（進口VAT除外）之延期繳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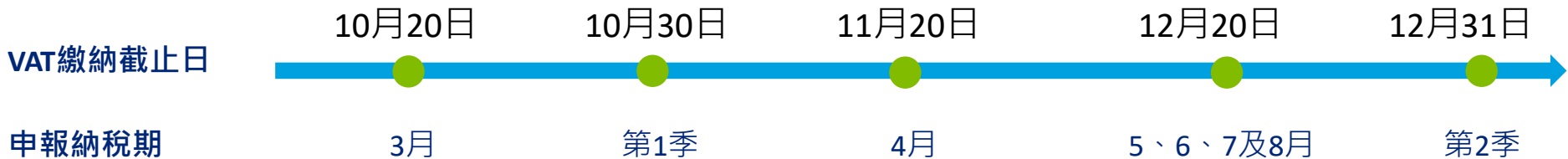
可延期繳納應納VAT稅額（包括總部以外省份之分配金額以及按實際發生之應納VAT稅額）：

- 按月度申報者：2022年3月至8月納稅期；
- 按季度申報者：2022年第1、2季度納稅期；

延期繳納期限：

- 2022年3月至5月及第1季度應納VAT期限延長最多6個月，
- 2022年6月及第2季度應納VAT期限延長最多5個月，
- 2022年7月應納VAT期限延長最多4個月，
- 2022年8月應納VAT期限延長最多3個月。

延長期限自依規定之VAT繳納期限結束日起算。符合延期條件之企業和組織應按照現行規定申報並提交月、季度VAT申報表，但不需要繳交應納稅金。月、季度VAT之延期繳納期限如下：



稅務新知

第34/2022/ND-CP號法令 之延長2022年納稅及土地 租賃費繳納期限

2022年6月



2

延長納稅期限（續）

ii. CIT之延期繳納：

- 2022財年第1、2季度暫繳CIT期限延長最多3個月。
- 在非屬上述經營活動和領域中無業務活動的分支機構或附屬單位，不得適用申請延期規定。

2.2 對於個人和個體戶：

- 2022年度VAT和PIT應納稅額之期限延長最多至2022年12月31日。

2.3. 土地租賃費用：

- 自2022年5月31日起算，2022年應付土地租金總額之50%繳納延長最多6個月。
- 適用對象：第34號法令第3條規定之企業、組織、個人及個體戶，以及根據主管部門決定或契約直接向政府租賃並每年支付地租者。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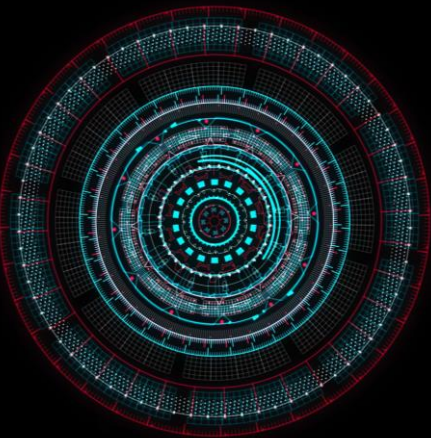
- 若企業或組織之分支機構及附屬單位單獨向其直屬稅務機關申報VAT和CIT，則分支機構及附屬單位符合納稅延期條件。然而，延期規定不適用於生產經營活動不屬於本法令規定產業、領域之企業或組織之分支機構及附屬單位。
- 若延長納稅截止日與法定節假日重合，則截止日為節假日的次一工作日。



稅務新知

第34/2022/ND-CP號法令
之延長2022年納稅及土地
租賃費繳納期限

2022年6月



3 申請程序

- i. 納稅人就延長納稅期間產生之全部稅款和土地租金，向**直屬稅務機關**提交一次延期申請。
- ii. 書面申請收件截止日為辦理月（季度）申報時或**不晚於2022年9月30日**；
- iii. 若納稅人之延期稅款由不同地方之稅收管理部門管轄，則**直屬稅務機關有義務**將延期繳納稅款或地租之請求副本傳遞給相關稅務部門。
- iv. 納稅人針對申請延長繳納期限之適用資格應**自行認定並承擔責任**；
- v. 稅務機關**不需**另行發送通知有關同意納稅人之延長納稅及土地租金繳納期限事宜。倘若在延長納稅期內，有依據證明納稅人不符合延期條件之情形，應當向納稅人發出不符合延期資格的書面通知，納稅人應當**全額繳納稅款、土地租賃費和逾期繳納產生的滯納息**。倘若稅務機關通過稽查發現納稅人不符合延期條件，則納稅人應繳納**欠繳稅款、滯納罰金及滯納息**。
- vi. 在延長納稅期間，對於延期的稅款或地租，**不收取滯納息**。若稅務機關對符合規定納稅人之稅款計算滯納金利息（若有），則稅務機關將**進行調整並取消滯納息**。





稅務與法律諮詢服務



Thomas McClelland
稅務領導人
+84 28 7101 4333
tmcclelland@deloitte.com



Bui Ngoc Tuan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21
tbui@deloitte.com



Bui Tuan Minh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22
mbui@deloitte.com



Phan Vu Hoang
稅務合夥人
+84 28 7101 4345
hoangphan@deloitte.com



Dinh Mai Hanh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50
handinh@deloitte.com



Vo Hiep Van An
稅務合夥人
+84 28 7101 4444
avo@deloitte.com



Vu Thu Nga
稅務合夥人
+84 24 7105 0023
ngavu@deloitte.com



Tat Hong Quan
稅務合夥人
+84 28 7101 4341
quantat@deloitte.com

華商服務部



黃建璋
副總經理
+84 28 7101 4357
wchenwei@deloitte.com



賴盈潔
經理
+84 24 7105 0163
yinlai@deloitte.com



梁明紅
副經理
+84 28 7101 4408
huongluong@deloitte.com

河內辦公室

河內市棟多郡
廊下街34號Vinaconex大廈15樓
電話：+84 24 7105 0000
傳真：+84 24 6288 5678

胡志明市辦公室

胡志明市第一郡
同起街57-69F號時代廣場大廈18樓
電話：+84 28 7101 4555
傳真：+84 28 3910 0750

網頁：www.deloitte.com/vn

德勤越南信箱：deloittevietnam@deloitte.com
華商服務部信箱：vncsgsupport@deloitte.com

Deloitte.



Deloitte(“德勤”)泛指德勤有限公司(簡稱“DTTL”)，以及其一家或多家全球成員所網絡與其關聯機構(統稱為“德勤機構”)。德勤有限公司(又稱為“德勤全球”)及每一家成員所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法律實體，且相互之間不因第三方而承擔任何責任。DTTL以及各成員所與其關聯機構僅對其自身單獨行為承擔責任。德勤有限公司並不向客戶提供服務。請參閱www.deloitte.com/about了解更多。

德勤亞太有限公司(即一家擔保有限公司)是DTTL之會員所。德勤亞太有限公司的每一家成員及其關聯機構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實體，在亞太地區超過100座城市提供專業服務，包括奧克蘭、曼谷、北京、河內、香港、雅加達、吉隆坡、馬尼拉、墨爾本、大阪、首爾、上海、新加坡、雪梨、台北及東京。

關於德勤越南

在越南，由獨立的法律實體供有關服務，其可被稱為德勤越南。

本通訊中之內容係依一般性資訊編寫而成，德勤有限公司(“DTTL”)及其全球成員所或其關聯機構(統稱為“德勤機構”)不因本通訊而被視為對任何人提供專業意見或服務。在作任何決定或採取任何有可能影響企業財務或企業本身的行動前，請先諮詢專業顧問。

對於本通信中資訊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不作任何陳述、保證或承諾(明示或暗示)，而對信賴本通訊而造成損失之任何人，DTTL及其成員所與其關聯機構、員工與代理之任一體均不對其損失負任何責任。DTTL及每一家成員所與其關聯機構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之法律實體。

© 2022 德勤越南版權所有 保留一切權利